

市公安局着力推进“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

“警”心守护 持续提升百姓安全感

□本报记者 王朝荣 通讯员 袁立满

今年以来,市公安局着力推进“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采用“三三四”工作法,排查各类风险隐患6222个,化解6157个,化解率98.9%,全市可防性案事件同比大幅下降,社会大局持续稳定,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

“三步走”闭环机制 推动“排隐患除患”系统化

在“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中,市公安局探索建立了风险隐患“全面排、重点治、集中清”的“三步走”闭环机制,推动“排隐患除患”工作系统化、体系化,确保既有发现风险隐患的“进口”,又有高质高效处置的流转平台,还有难点问题集中清零的“出口”。

在“全面排查”阶段,基层各单位围绕人、地、物、事等方面,对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过筛子”,全面排查、及时掌握风险隐患底数和未化解风险隐患具体情况。

在“重点治”阶段,针对基层单位未能化解的疑难问题,市公安局“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办公室整合警种专业手段和各地资源优势,进一步强化跨区域联查联处,指导基层单位全力攻坚、有效化解。

在“集中清”阶段,市公安局“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办公室根据全市范围内治安整体形势和社会稳定情况,确定突发性问题、普遍性问题,靶向发力,组织开展集中整治或挂牌整治,集中力量攻坚克难,直至问题得到有效整改。

“在以前的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工作中,重复排查、遗漏排查时有发生,导致遗留隐患大量堆积,浪费了大量资源,却没能真正实现全面发现、化解风险隐患。现在,建立了‘三步走’闭环机制,‘排隐患除患’工作实现系统化、体系化,可以更加科学地统筹整合各方资源,将有限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用在最需要的地方,高质高效化解风险隐患,为持续推进风险隐患治理工作营造良好氛围。”市公安局“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办公室相关负责人介绍。

“三级”分类处置 实现问题处置精准化

为了全面、精准掌握风险隐患点,市公安局“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办公室强化联席会商研判,在基层排查的基础上,结合警情特点,研判情报、12389投诉、信访投诉等信息,每周确定突出风险隐患点和问题集中单位,建立工作台账,下发风险隐患工作提示单,督办落实。目前,已下发重点风险隐患督办提示单37份、重要风险隐患提示

单13份。针对排查出的风险隐患点,市公安局实行“三级”分类处置。根据风险隐患的性质、危害性、紧急程度、影响范围等因素,将风险隐患分为“高危”、“危险”、“一般”3个等级,风险等级为“高危”的,由市公安局“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办公室跟踪督办、帮助解决;风险等级为“危险”的,由县(市)分局重点关注、

督促解决;风险等级为“一般”的,由属地单位重点关注、按时解决。

对于每个风险隐患点的“回复”情况,各级“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办公室强化跟踪督办,定期“回头看”,一看出现的问题是否得到有效整改,二看新的风险隐患是否产生,三看风险隐患治理长效机制是否建立,直至问题动态清零。

“四常”工作法 确保专项行动实效化

为了推动“除隐患、保平安”专项行动持续走深走实,市公安局按照“常抓常督、常讲常评”的“四常”工作法,坚持做好风险隐患“日收集汇总及时交处”“周分析研判提示督办”“月

集中整治动态清零”等工作,确保专项行动常态化、持续化。

与此同时,市公安局组织开展实地督导检查,及时发现解决问题、当场解决问题;持续加大对“排隐患除患”工作的抽查、复

盘力度,不断查漏补缺,进一步提升工作质效。今年以来,市公安局组织全市范围内督导检查5次,通报讲评8次,全面评价7次,营造了责任担当、奋发作为的良好工作氛围。③1

网购饰品被人损坏 买家要求退货退款

本报讯(记者 王朝荣 通讯员 高雁鸿) 买家小美(化名)网购的饰品被他人损坏,她竟然向卖家要求退货退款,被卖家拒绝后,又向宛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日前,宛城区人民法院审理这起网络交易纠纷案件,依法驳回小美的诉讼请求。

2023年12月份,小美在某网购平台一家经营手工饰品的店铺购买多件饰品,价值1000余元。在确认收货一个多月之后,小美向该手工饰品店铺发送消息,声称其购买的饰品被他人损坏,希望能够协商退货退款事宜。店主明确表示,这些饰品已经售出一个多月,而且被人损坏,无法退款。

随后,小美通过网购平台申请退货退款,并给该手工饰品店铺留言。店主表示,可以与小美协商退货,但确认饰品没问题后才会签收、退款,如果饰品有问题,就会拒收。对此,小美表示同意。店主在快递员的见证下签收时,发现小美退回的饰品已经严重损坏,当场予以拒收。因双方就退货退款问题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小美向宛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宛城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网购有“七天无理由退货”的规则,但“七天无理由退货”并不是毫无限制、不讲条件的退货。小美在明知不符合“七天无理由退货”条件的情况下仍然申请退货退款,这一行为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诚实守信原则。因此,宛城区人民法院依法作出判决,驳回小美的诉讼请求。判决作出后,双方均未提出上诉。③1

《南都晨报》系公开发行的都市报,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41-0104。凡在本报刊登的遗失声明、公告等信息均具有法律效力。

南都晨报 分类广告

遗失声明

●南阳邦赛涂料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0MYXU2C)财务章、法人章遗失,声明作废。

●王香吉的宛城区解放广场以北区域城中村改造项目东关一期产权调换协议书(编号:034-1)原件遗失,声明作废。

质量体系认证 标书代写制作

联系电话:18637783111

分类广告刊登热线:63505000

敬告:使用本报分类信息请供求双方认真核实有关证明材料,签订有效法律合同。



逆行 记3分

8月1日9时,中心城区孔明大道与建设路交叉口北侧,车牌号为豫R75A28的车辆逆向行驶。根据交通法规,驾驶机动车逆向行驶的,处200元罚款,记3分。图片由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提供。③1

交通违法曝光台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联合
南都晨报 社办

本报记者 王朝荣 整理